**广西师范大学本科生试读申请审批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 名** |  | **学号** |  | **学院** |  |
| **年 级** |  | **专业** |  | **电话** |  |
| **申**  **请**  **理**  **由** | 本人由于在 至 学年第 学期的学习成绩审核中有下列退学预警情形：  1. 已经受过学业预警，必修课程不及格学分累计达到12学分（文史类、艺体类专业）或16学分（理工类专业）  **[ ]**  2. 自入学以来已经超过基本学制年限且受过学业预警，已修读课程总学分未达到140学分  **[ ]**  特申请学校给予一次试读机会，试读期为一年。  是否已和家长进行有效沟通（需学生本人确认签字）：   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**承**  **诺** | 一年试读期满后，若依然存在退学预警规定情形的，本人接受学校给予的退学处理。  学生签字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**院**  **部**  **意**  **见** | 结合学生实际情况，经研究，□同意/ □不同意该生的试读申请，编入 年级。  分管教学领导签字：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**教**  **务**  **处**  **意**  **见** | 经审核，□同意/ □不同意该生的试读申请。  经办人签字：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**备注** | 编入 年级，学籍异动登记时间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

备注：本表一式两份，学院（部）留存一份，教务处留存一份，超过一页请双面打印。